

丰林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724MB1C1320XF

为进一步落实优化政务服务环境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和政务诚信建设，充分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营造清正廉洁、公平诚信的政务服务环境，我局公开向社会承诺：

一、坚持依法行政，践行诚信守诺。认真贯彻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重大决策部署，积极践行服务承诺，坚持学法用法，推进法治建设，确保无违反法律法规的行政行为。

二、坚持廉洁奉公，切实转变工作作风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坚决杜绝一切违法违纪违规问题，树立清正廉洁、干练高效的良好形象，切实增强政府公信力。

三、勤政务实，提高行政效能。全面落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法规政策，全力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，重点做好就业安置、优待抚恤、褒扬纪念、双拥共建等工作，努力提高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四、推行政务公开，打造阳光机关。从退役军人需求和工作实际出发，全面梳理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公开事项，向社会公开部门职能，加强法规政策宣传解读，提高退役军人政

策知晓度和参与度。

五、守信践诺，自觉接受监督。守信践诺，严格落实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，进一步拓宽监督渠道，自觉接受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0458-3567553

投诉举报邮箱：flxtyjrswjgg@163.com

